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2024 年单位预算情

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保障教学，提供教学质量。
2. 优化教学条件完成教学任务。
3. 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共有预算单位1个。

编制人数共计54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54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共计54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4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54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33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收入预算总额为 308.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4 万元，财政预算收入 308.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4 万元；事业收入预算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支出预算总额为 308.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
1.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基本支出 308.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9.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支出 339.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学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收入预算总额为 566.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66.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支出预算总额为 566.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566.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66.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支出 389.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566.1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44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66.1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66.1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9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9.9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6.05万元；教育支出389.16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0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0万元。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 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收入汇总表

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科目类属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专项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教育收费收入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教育支出	1,082.67	56.47	586.19	566.19									440.00
205	教育支出	918.72	56.47	422.25	422.25									440.00
02	普通教育	918.72	56.47	422.25	422.25									44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918.72	56.47	422.25	422.25									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67.97	67.9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7		67.97	6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40		61.40	61.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7		6.57	6.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93		29.93	29.9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3		29.93	29.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1		28.01	28.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2		1.92	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5		46.05	46.0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5		46.05	4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05		46.05	46.05									



单位支出汇总表

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合计	1,160.09	1,095.60	64.49
205	教育支出	1,016.14	951.65	64.49
02	普通教育	1,016.14	951.65	64.49
2050202	小学教育	1,016.14	951.65	64.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67.9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7		6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40		61.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7		6.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93		29.9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3		29.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1		28.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2		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5		46.0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5		4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05		46.0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4010091 承德镇中新镇中心学校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3年预算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663.62	655.60	8.02
205	教育支出	519.67	511.65	8.02
02	普通教育	519.67	511.65	8.02
2050202	小学教育	519.67	511.65	8.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67.9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7	6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40	61.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7	6.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93	29.9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3	29.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1	28.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2	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5	46.0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5	4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05	46.0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4010091 承德镇中新镇中心学校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3年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55.60	655.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4.16		
30101	基本工资	244.42	244.42	
3010201	行政单位统一津补贴	147.20	147.20	
3010202	其他津补贴	0.50	0.50	
30107	绩效工资	114.08	114.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40	6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7	6.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1	28.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	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05	46.05	
30199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1.44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1009) 新枫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1009]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1,160.09	
教育支出	1,016.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卫生健康支出	29.93	
住房保障支出	46.05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合计	663.62	663.62		
教育支出	519.67	519.6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7	67.97		
卫生健康支出	29.93	29.93		
住房保障支出	46.05	46.0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课桌椅采购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景德镇市昌江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	
	其中：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课桌椅采购，保障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4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课桌椅数	=200套
	质量指标	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课桌椅采购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生学习环境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_教育、文化运行管理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景德镇市昌江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新枫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2	
	其中：财政拨款	4.0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升学校学习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91154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1257人
	质量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活动顺利进行	保障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	2024年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5%